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19年11月2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9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15,296,297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294,443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9,101,354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900,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

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2月6日(T-1日)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份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4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组织了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1246
末“5”位数字	04674 24674 44674 64674 84674 26657 76657
末“6”位数字	344807 469807 594807 719807 844807 969807 094807 219807
末“7”位数字	2640295 4640295 6640295 8640295 0640295 1337299 6337299
末“8”位数字	80090796 00090796 20090796 40090796 60090796
末“9”位数字	194277276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5,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杰电气”或“发行人”)于2020年2月4日(T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英杰电气”股票1,584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1,584万股,网上发行1,58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11,109,11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2,177,130,000股,配号总数为204,358,26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04358260。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55021872%,有效申购倍数为6,450.70265倍。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2月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2月6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并于2020年2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33.66元/股。投资者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在2020年2月4日(T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2、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0年2月6日(T+2日)公告的《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作无效处理,股份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发行人: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13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1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22日、2020年1月2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9)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基本情况
2020年2月4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16,03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其中,最高成交价为2.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0,439,033.13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实际回购符合既定方案。

二、其他说明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0-014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追加承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金丹良于2017年12月向本公司出具关于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其根据约定购买的本公司29,642,075股股票于限售期满12个月后可解禁36%,于限售期满24个月后可解禁32%,并于限售期满36个月后可解禁32%。

截止本公告日,金丹良所持该等股票的限售期已满24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基本情况及其进展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金丹良所持浙江盛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并约定金丹良于2017年12月31日前将其取得的股权转让款中的人民币7.5亿元用以购买本公司股票,该等股票于限售期满12个月后可解禁36%,于限售期满24个月后可解禁32%,并于限售期满36个月后可解禁32%(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2)。

2、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金丹良已根据上述约定,完成购买本公司29,642,075股股票(占截止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约2.07%),并出具股份锁定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股东追加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3、本公司于2019年1月9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追加承诺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金丹良所持上述股票的限售期已满12个月,其根据约定购

买的本公司股票可予解禁36%。
4、截至本公告日,金丹良所持上述股票的限售期已满24个月,其根据约定购买的本公司股票可予解禁32%,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承诺锁定股数	本次可解禁股数	限售股数
金丹良	44,463,112 (29,642,075)	14,228,196	14,228,196

注:本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8年6月12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每10股转增5股权益分派,表中“(C)”内数字为该等权益分派实施前对应的股份数量。
二、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继续督促该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本公司将主动、及时要求相关方履行违约责任。
三、备查文件
《承诺函》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2020-008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23日、2月3日、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1月23日、2月3日、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发布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临2020-002号)及《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临2020-004号),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计提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约36.8亿元,受其影响,经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亿元到-35亿元。

(二)经公司自查并经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没有筹划涉及安信信

托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生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2月4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意向协议,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0-011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度,经审计,其子公司不构成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迪西”)的大客户。
公司未直接参与吉利德科学公司 Remdesivir(瑞德西韦)抗肺炎药物的研发。

公司在上证E互动和股吧关注到有投资询问公司对吉利德科学公司的合作情况,以及是否参与 Remdesivir(瑞德西韦)抗肺炎药物的研发,特回复如下:

公司与吉利德科学公司(Gilead Sciences, Inc.)2009年开始进行合作,吉利德科学公司是公司主要客户之一。公司对吉利德科学公司2019年度的销售收入为3,228,924.09元,该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生物医药临床前综合研发服务CRO,为吉利德科学公司提

供部分化合物的药物发现,并未直接参与吉利德科学公司 Remdesivir(瑞德西韦)等抗肺炎药物的研发,吉利德科学公司对 Remdesivir(瑞德西韦)抗肺炎药物的研发不会对公司业务和收入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

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3

债券代码:113555 债券简称:振德转债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8号)核准,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振德转债”)440,000张(人民币44,000万元),期限6年。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振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振德”)及实际控制人沈振芳女士合计配售振德转债2,596,000张(人民币259,600,000元),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59.00%。

2020年1月14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振芳女士合计减持振德转债440,000张,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10.00%,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020年1月17日,控股股东浙江振德减持振德转债440,000张,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10.00%,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020年1月22日,控股股东浙江振德减持振德转债440,000张,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10.00%,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公司于2020年2月4日接到控股股东通知,2020年2月4日,控股股东浙江振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振德转债440,000张,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10.00%,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浙江振德	1,276,000	29.00%	440,000	836,000	19.00%
合计	1,276,000	29.00%	440,000	836,000	19.00%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